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亿利达	股票代码	0026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翟峰	罗阳茜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亿利达路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亿利达路	
电话	0576-82655833	0576-82655833	
电子信箱	zhaifeng@yilida.com	luoyangxi@yilid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5,972,478.74	566,792,165.97	5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75,113.39	12,611,503.19	13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765,225.01	3,061,318.36	74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971,347.65	32,895,927.57	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1	0.0290	83.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1	0.0290	8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1.24%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03,489,224.49	3,418,012,138.43	-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2,525,033.58	1,532,667,171.38	1.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1%	210,131,981	130,670,569		
陈心泉	境内自然人	9.21%	52,154,400	39,115,800		
章启忠	境内自然人	8.34%	47,250,000	0	质押	31,000,000
陈坤亮	境内自然人	3.58%	20,289,116	0		
陈玉媚	境内自然人	2.56%	14,500,000	0		
吴警卫	境内自然人	2.36%	13,383,400	0		
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11,312,381	0		
谢德志	境内自然人	1.89%	10,684,050	0		
林爱英	境内自然人	1.85%	10,466,422	0		
林义建	境内自然人	1.42%	8,025,72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心泉系章启忠岳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明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台州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台州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铁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城信息")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在浙江省台州市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设立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介绍

公司名称:铁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572076 60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1幢501室

法定代表人:鲍英超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铁城信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拟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铁城信息科技(台州)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核定名为准)(下称"台州铁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有权部门审核的范围为准)

股东出资方式及比例:铁城信息对该子公司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10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设立台州铁城旨在满足铁城信息业务发展所需,同时也有助于满足行业内体系管理的规范要求。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台州铁城的设立尚需工商行政部门审批,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变化、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督促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制定议事规则,完善管理体系等方式防范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下午14: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8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参加和通讯参与的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于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和有序开展监事会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同意设立监事会办公室。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台州子公司的议案》。

为整合公司资源,提升竞争优势,同意铁城信息在台州设立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台州子公司的公告》于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拟推选翟峰先生接替陈巧慧女士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简历附后。

董事翟峰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

1、审计部负责人翟峰先生简历:男,1988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中国准精算师。2015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浙商资产战略发展与投资部研究员、主管、总经理助理;2019年11月25日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8月18日兼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翟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1-028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8月18日,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8月6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秋君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于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和有序开展监事会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同意设立监事会办公室。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1-034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桂发祥	股票代码	0028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靓雅	乔璐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32号	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32号	
电话	022-88111180	022-88111180	
电子信箱	huangjingya@gfxfood.com	qiaolu@gfxfoo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4,509,583.71	149,006,219.85	5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710,691.30	-4,940,313.42	53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46,793.44	-3,837,431.02	63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954,895.58	17,263,715.79	22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6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6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0.46%	2.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6,664,572.74	1,104,812,117.33	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3,983,276.33	1,062,387,407.89	-0.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市桂发祥麻花饮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5%	66,258,514	0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50%	11,264,000	0		
深圳悟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悟空蓝海鼎铁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50%	11,264,000	0		
李辉忠	境内自然人	5.00%	10,239,918	0		
南通凯普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7%	8,745,116	0		
李林	境内自然人	0.96%	1,965,260	0		
黄吉武	境内自然人	0.68%	1,391,120	0		
王善伟	境内自然人	0.67%	1,372,024	0		
吴宏	境内自然人	0.55%	1,132,024	1,132,024		
刘玉珠	境内自然人	0.47%	971,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市桂发祥麻花饮食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疫情恢复窗口期,不断夯实麻花业务、提升糕点业务、丰富其他休闲食品品类,通过深耕直营、探索加盟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建设,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平稳向好发展,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25亿元,同比增长50.67%;净利润2171万元,同比增长539.46%。重点经营情况如下:

(1)多措并举扭转疫情不利影响

上半年疫情虽有所缓和、趋于常态化,但"就地过年"、人口流动受限,对旅游特产、礼品的影响依然存在。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调整品类,增加自食类及糕点产品的供应、调整礼品组合适应"就地过年"馈赠;拓宽产品线,持续推出方便速食类新品;提升直营渠道服务水平,增加会员推广、包邮到家、储值卡等活动吸引提升客流,注册会员数量翻倍、会员质量提高。通过多措并举,有效缩短疫情恢复期,上半年业绩显著增长。

(2)加强研发积极推出新品

年初,在"嘎巴菜"方便食品广受好评的基础上,对生产工艺、包装进行了升级完善,并接续开发"茶汤"等方便新品和津味小吃,将"天津风味"做深做足,打造新品类、新系列,培育新卖点;优化麻花包装风格、样式,按节令推出多款新式糕点、粽子礼盒,丰富产品的同时营造老字号常变常新形象,提升对年轻消费群体的吸引力。

(3)探索新经营模式

为继续深化发挥直营店的核心优势,探索更灵活、更高效的开店模式,公司加紧从新品开发、店型设计、运行模式、管理机制等多方面、筹划新店型。上半年新开3家样板店,并为新店型开发出适销麻花、糕点类数十款新品,均已上市,为下一步加快布局销售网络奠定了坚实基础。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1-032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公司董事共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为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4人,分别为周峰、马洪涛、张俊民、史岳臣。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的明确意见。

2.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的明确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1-033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公司监事共4人,实际出席的监事为4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为庞文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丽主持,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 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1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1-036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9月1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 2094号文《关于核准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6年11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31,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180,000元后,本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494,020,000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9,590,500元后,A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4,429,500元(以下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16年11月14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42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55,046.62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13,990,630.24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70,438,869.76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金额的差异人民币14,313,337.09元为收到到期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银行利息并扣除了银行手续费支出。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8111401012800161252	11,642,306.74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8111401012600161251	73,109,900.11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6年11月14日,本公司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月25日,本公司及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天津)有限公司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1年上半年,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上半年,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55,046.62元,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鉴于市场环境和消费需求的变化,考虑到公司战略布局需要以及实际实施情况,经2019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调整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和金额分配,并延长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并延期的公告》,详细介绍了募投项目调整和延期的具体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2017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194,550,500.00元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毕。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7)第0095号的鉴证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194,550,5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已实施完毕。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70,438,869.76元,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决议缩减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麻花生产线建设规模,增加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同时延长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4,429,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55,046.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678,387.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3,990,630.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86,640,400.00	267,962,013.00	2,462,613.00	207,124,411.41	77.30	2021年12月31日	15,01,819.51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37,574,900.00	56,253,287.00	7,592,433.62	46,652,018.83	82.93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否	160,214,200.00	160,214,200.00		160,214,2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484,429,500.00	484,429,500.00	10,055,046.62	413,990,630.24			1,501,819.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鉴于市场环境和消费需求的变化,考虑到公司战略布局需要以及实际实施情况,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决议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变的前提下,调整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和金额分配并延长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受疫情影响,考虑到人口流动限制带来的短期市场冲击,公司适时减缓了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无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9年10月公司调整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和金额分配,缩减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麻花生产线建设规模,增加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并延长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94,550,5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于2017年度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7,962,013.00	2,462,613.00	207,124,411.41	77.30	2021年12月31日	1,501,819.51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6,253,287.00	7,592,433.62	46,652,018.83	82.93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324,215,300.00	10,055,046.62	253,776,430.24	－－	－－	1,501,819.5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鉴于市场环境和消费需求的变化,考虑到公司战略布局需要以及实际实施情况,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决议缩减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麻花生产线建设规模,增加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同时延长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并延期的公告》,详细介绍了募投项目调整和延期的具体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延长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受疫情影响,考虑到人口流动限制带来的短期市场冲击,公司适时减缓了空港经济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莫股份	股票代码	0024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世鹏	王建国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四路624号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四路624号	
电话	0546-7778611	0546-7778611	
电子信箱	23619658@qq.com	23262160@q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2,731,048.42	232,397,594.15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30,726.29	13,944,248.92	-4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45,310.55	13,602,273.99	-4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707,317.27	31,999,666.37	-14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4	0.0228	-4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4	0.0228	-4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1.71%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36,645,789.26	1,010,062,108.61	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1,781,385.33	822,017,035.36	1.1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6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泰颐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0%	96,698,030	0		
吴昊	境内自然人	5.58%	34,145,176	0		
夏春良	境内自然人	1.11%	6,786,600	0	质押	3,499,99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昀2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5,640,000	0		
郭爱平	境内自然人	0.68%	4,134,479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广博3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3,954,300	0		
上海世均宣达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3,333,434	0		
金逸彪	境内自然人	0.51%	3,149,563	0		
彭劲松	境内自然人	0.42%	2,553,010	0		
东营市正博石油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2,053,7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西藏泰颐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吴昊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昀2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广博3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均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旗下信托产品,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夏春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096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77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786600股。2、股东郭爱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201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814379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134479股。3、股东彭劲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7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8301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553010股。4、股东东营市正博石油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53701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053701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0年11月,公司子公司宝莫环境参与了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国际事业公司)2021年直采聚丙烯酰胺框架协议采购的投标。2021年3月25日,中国石化物资招标投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示了评标结果,宝莫环境以第二名入围候选人。2021年4月,宝莫环境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签订了《化工产品框架采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2021年直采聚丙烯酰胺框架协议采购投标项目评标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化工产品框架采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2021年6月1日,上海宝莫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3、四川佳隆长于2021年6月11日与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新能源")在北京市签署了《资产出售意向协议》,四川佳隆长拟向华能新能源转让其持有的能景光伏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资产出售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4、新疆宝莫建设、拥有并营运的春风油田稠油采出水资源化处理项目(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建设新疆新春采油厂污水处理站BOO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于2017年11月投产营运,2021年7月,新疆宝莫经与甲方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友好协商,由新疆宝莫在《春风油田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站项目(BOO模式)合同》(原合同)基础上提供包括产品水水质指标提升及产品水温提升的增值服务,同时,产品水单价由17.76元/m3(不含税价)上调为28.00元/m3(不含税价)。新疆宝莫将强化成本控制管理措施,推行技术改造,针对油田水质、用水需求的情况变动,进行工艺优化调整,力争改善项目经营状况。

5、2021年3月,公司子公司宝莫环境收到参股公司天津博弘转来的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津02破申40号】,获悉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天津润沃供水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天津博弘进行破产清算的申请。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宝莫环境对天津博弘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为0元,天津博弘的破产清算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及以后年度的投资收益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7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陶旭城先生召集、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充分审议并逐项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长陶旭城先生、董事赵刚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会议同时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议案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未获豁免,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一、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备查文件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交易双方签订的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须待双方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后生效。

2.四川佳隆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佳隆长")所持有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景光伏")100%股权已质押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天成"),股权交割前需解除前述质押担保手续,质押担保手续的解除还需取得华能天成的同意,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佳隆长于2021年8月18日与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新能源")签署了《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收购协议》"),四川佳隆长将其持有的能景光伏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转让给华能新能源。《股权收购协议》涉及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2021年3月31日为审计截止日及评估基准日,经双方共同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4,700.00万元(评估报告编号:天兴评报字[2021]第0841号)。各方以该评估值为基础,经协商一致,扣除四川佳隆长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分红金额22,149,300.00元以及标的资产后续将要投入的消缺款项700,000元后,确定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为124,150,700.00元。

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已经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交易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未获豁免,本次交易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04482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 10、11 层

法定代表人:王力军

注册资本:1056653.2192 万人民币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11日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城市垃圾发电、太阳能利用、潮汐发电及其他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组织生产、工程建设;工程建设设备、材料、工艺的研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成套集成、成果转让;项目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 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5,868,580,464.73
负债总额	68,420,751,533.69
净资产	37,447,828,931.04
营业收入	13,163,730,611.72
净利润	4,135,352,91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8,020,796.46

3. 华能新能源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1.能景光伏概况

名称: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921MA0QFL6J3L

法定代表人:王慎江

成立日期:2016年9月20日

注册资本:11,725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前进路13-2号楼四单元-207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3月31日,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4,207.83万元,评估价值为14,700.00万元。

2019年12月20日,四川佳隆长与华能天成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质押合同》、《保证合同》,将持有的能景光伏100%股权质押给华能天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0)。

2020年1月13日,上述《股权质押合同》、《保证合同》具备约定的生效条件。2020年1月14日,能景光伏的股权出质登记手续办理完成,辽宁省阜新市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华能天成出具了《企业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阜蒙)市监股质登记设字[2020]第202000010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四川佳隆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本次交易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交易前,能景光伏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四川佳隆长	非国有企业法人	11,725.00万	100%
总计	—	11,725.00万	100%

本次交易后,能景光伏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华能新能源	国有企业法人	11,725.00万	100%
总计	—	11,725.00万	100%

3. 财务状况

能景光伏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2,556,041.66	258,740,933.17
负债总额	118,877,764.44	122,144,777.69
应收账款	1,723,321.39	1,779,689.29
合同资产	64,159,410.85	54,376,577.81
净资产	143,678,277.22	136,596,155.48
项目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185,046.32	37,842,627.69
营业利润	6,844,378.89	14,782,338.37
净利润	7,082,121.74	15,391,40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9,005.52	41,764,243.93

4.资产评估情况

标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及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审计、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4,700.00万元(评估报告编号:天兴评报字[2021]第0841号)。

5.其他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四川佳隆长向能景光伏提供的股东借款尚有余额共计人民币3,166万元未清偿,能景光伏将不晚于《股权收购协议》生效日起三十日内或股权交割日后五个工作日(以孰早为准)将该借款清偿完毕。满足《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的股权交割条件时,前述股权质押等担保事项的解除和/或变更登记手续将随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全部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一并办理。公司不存在为标的资产提供其他担保的事项,亦不存在委托标的资产理财以及其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标的资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124,150,700.00元。

2.支付方式:现金交易。

3.分期付款的安排:首期股转价款于《股权收购协议》签署后五个工作日内,华能新能源向四川佳隆长支付10%的交易价款(即人民币12,415,07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壹万伍仟零柒拾元整)。第二期股转价款于《股权收购协议》生效后三十日内或交割日后五个工作日内(以孰早为准),华能新能源向四川佳隆长支付80%的交易价款(即人民币99,320,560元,大写人民币:玖仟玖佰叁拾贰万零伍佰陆拾元整)。第三期股转价款于四川佳隆长按照《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向华能新能源移交完毕标的资产完整运营权之日起至2021年9月30日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事件,则华能新能源应于2021年9月30日当日或不晚于五个工作日内向四川佳隆长支付10%的交易价款(即人民币12,415,07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壹万伍仟零柒拾元整)。

4.协议的生效条件及时间:华能新能源及华能集团相关决策机构或会议已批准本次交易;公司申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或公司获交易所同意豁免本次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本次交易获得适用法律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有权机构的审批/许可/备案(如需)。

5.交易定价依据:以2021年3月31日为审计截止日及评估基准日,经双方共同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4,700.00万元。各方以该评估值为标准,经协商一致,扣除四川佳隆长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分红金额22,149,300.00元以及标的资产后续将要投入的消缺款项700,000元后,确定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为124,150,700.00元。

6.过户时间:满足《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的股权交割条件时,四川佳隆长签署变更能景光伏的章程以及华能新能源提名的人员被任命为能景光伏的董事、监事及总经理所需的股东决定等文件落款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主管市场监督/工商管理部门提交办理全部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7.过渡期安排:自评估基准日次日起至交割日期间为过渡期。过渡期内,四川佳隆长可以做出分红决定,以审计结果为基础确定归属于四川佳隆长的分红金额(共计人民币22,149,3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壹拾肆万玖仟叁佰元),但暂不安排现金分红;鉴于本次交易对价已扣减了前述分红金额,交割日后5个工作日内,华能新能源应安排能景光伏向四川佳隆长支付全额的分红款。除《股权收购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同意,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及亏损,或因华能新能源的原因导致的任何资产损益,均由华能新能源享有和承担。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2019年公司化学品业务生产销售形势趋于严峻的情况下,在稳固主业发展的同时公司探索新产业布局。光伏行业在国家政策的驱动下稳定有序发展,公司为分享光伏行业机遇和发展红利,积累和丰富新行业、新领域的经营管理经验,收购了能景光伏100%的股权。

虽然能景光伏在并表期间为公司提供了更为多元化且稳定的业绩贡献,但公司因资产规模、资源整合及市场开拓能力的限制,实施光伏行业战略规模扩张有较大经营风险,同时综合考虑国家对光伏行业补贴政策力度趋减及能景光伏补贴款回收对公司现金流的压力,经公司研究决定不再投资光伏行业,在较合适的时机出售现有光伏资产,探索布局与公司主业协同效果较好的新产业。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佳隆长向华能新能源出售能景光伏100%股权,旨在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拓展有利空间。本次出售资产事项如在2021年8月末前完成交割,预计将产生交易利润47万元,能景光伏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且相关的对外担保将同时予以解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交易定价原则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华能新能源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以及其资信情况,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支付能力,四川佳隆长应收股权交易价款存在的潜在信用风险及履约风险较低。

六、备查文件

1、《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3、《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4104号);

4、《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1]第0841号);

5、《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